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OS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7)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物業收購)；以及有條件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建議經修訂上限)的建議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物業收購)；以及有條件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建議經修訂上限)的建議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 百分比 (%)	
	贊成	反對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物業收購)的第1項普通決議案	173,619,614 (99.65%)	606,000 (0.3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有條件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建議經修訂上限)的第2項普通決議案	173,619,614 (99.65%)	606,000 (0.35%)

由於該等決議案獲大部份票數贊成通過，上述所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10,697,429股。鑑於中遠(集團)總公司、中遠香港、True Smart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包括中遠新加坡)於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物業收購)中擁有權益，中遠(集團)總公司、中遠香港、True Smart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持有904,412,286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9.87%)，已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第1項決議案投票。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本公司所知及所信，Hai Feng及其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

再者，鑑於中遠(集團)總公司、中遠香港、True Smart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有條件補充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建議經修訂上限)中擁有權益，中遠(集團)總公司、中遠香港、True Smart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合共持有904,412,286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9.87%)，已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第2項決議案投票。

據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606,285,14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0.13%。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反對票。

承董事會命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曉東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三名董事組成，其中張富生先生(主席)、王富田先生(副主席)、梁岩峰先生、王曉明先生、王曉東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林文進先生為執行董事；李建紅先生、賈連軍先生、孟慶惠先生及陳學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鄺志強先生、徐耀華先生及蔣小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